

# 廉洁承诺书

广州市公用公交站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为充分体现守法和诚信的原则，防止不正当竞投和违纪违法行为的发生，维护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出租方及我方在业务往来中的合法权益，我方郑重作出以下廉洁承诺。

一、我方同意，本廉洁承诺书作为

《出租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4 号 \_\_\_\_\_ 项目报名资料》的附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二、基本承诺：

1、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规定。

2、我方参加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组织的出租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4 号 \_\_\_\_\_ 物业的招租活动，均遵循守法和诚信的原则，不损害国家和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及出租方的合法权益。

3、我方保持对工作人员进行廉洁从业教育，增强其廉洁自律意识。

4、我方和我方工作人员保证不向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工作人员馈赠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

5、我方和我方工作人员保证不违规获取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保密的竞投活动相关信息，不与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的工作人员合谋弄虚作假，串通竞投或其他违规操纵竞投活动。

6、我方和我方工作人员保证不以任何理由，为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工作人员购置、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

公用品等物品；保证不以任何理由，为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工作人员提供度假、旅游、到营业性娱乐场所活动及报销、支付应由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7、我方保证不为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工作人员的亲属安排工作。

8、我方和我方工作人员保证不做有其他妨碍正常竞投的违法行为。

### 三、监督

1、我方自觉接受监督。

2、我方如发现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工作人员有违法乱纪的行为，将向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监察部门举报。

3、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监察部门有权对竞投活动进行监督，有权制止、要求纠正违反本承诺书的行为。

4、如我方或我方工作人员违反本承诺书规定的，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有权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

(1)我方应按相关项目合同总额5%的金额向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2)出租方有权解除与我方签订并尚在履行的包括但不限于《租赁合同》。

### 四、生效

1、本承诺书并不因相关项目合同期限届满而终止，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和出租方发现我方存在上述违规行为即可随时行使本承诺书之权利。

2、本承诺书自出租方收到之日即生效。

承诺人（盖章）：

年 月 日